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 2024-114

转债代码：110090

转债简称：爱迪转债

##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

## 二、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情况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确定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857人，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803.20万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82%。其中：首次授予754.1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93.89%，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77%；预留49.1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6.11%，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5%。

现有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自愿放弃、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故以上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30万股。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及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857人调整为850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确定的人员；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803.20万股调整为799.9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54.10万股调整为750.80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中关于调整事项的规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调整程序合法、合规。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爱柯迪本次调整及本次授予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日、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向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爱柯迪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爱柯迪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及授予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权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符合本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0 日